

臺東縣關山鎮 115 年第一屆樂關盃縱谷桌球邀請賽

報名簡章

一、目的：藉由辦理比賽項目，提倡全民運動，鼓勵鎮民參與運動活動以促進身心健康，鍛鍊強健體魄，進而增加關山鎮桌球運動人口，達到以球會友增進鎮民之間情誼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臺東縣政府、關山鎮民代表會

(二)主辦單位：關山鎮公所

(三)承辦單位：關山鎮桌球協會

(四)協辦單位：關山鎮民代表會

三、活動時間：

115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，上午 8:00 至下午 4:00。

四、活動地點：關山鎮民權路 17 號(關山桌球館)

五、報名時間及辦法：

(一)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2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止。

(二)報名表請逕至關山桌球協會索取。

(三)聯絡人：何明昌 0933-300426、陳仲琳 0988-055263

(四)本賽事免報名費。

六、參與對象：

(一)熱愛桌球者皆可組隊報名參加，每人限報 1 隊，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二)雙打名單由團體組參賽隊伍提報，每隊最多提報 2 組參加，每人限報 1 組。

(三)本賽事無年齡限制。

七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本次比賽採 5 局三勝制，每局打十一分。

(二)隊數報名超過 16 組，採 3 局 2 勝制，至前 4 強採 5 局三勝制，每局打 11 分。

(二) 團體組為 6 人 5 分制，採四單一雙(單. 女單. 單. 單. 雙)五局三勝制，單、雙打選手不得互兼，每隊報名參賽選手最少 6 人，最多 10 人(含隊長、隊員)，報名人數超過規定時，由大會依順序由後往前刪除至規定人數。

(三)領隊、教練為專任，如需下場比賽應列入球員名冊中。

八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113 年 1 月 1 日修訂公布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九、115 年 10 月 8 日(星期四)下午 15:00 於關山桌球館進行分組抽籤，未出席者由承辦單位代抽籤，抽籤結果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、罰則：球隊如有違反大會規定，取消其資格，成績不列入計算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參賽選手須自備球拍。

(二)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(三) 大會僅辦理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各參賽單位斟酌為參賽選手辦理意外(旅平)險。保險約定事項(1)含球員及工作人員(2)於活動過程中，發生意外事故非被保險人依法應負責任賠償之損失不予賠償。

(3)運動造成之傷害不予賠償。

十二、申訴：

(一)比賽中之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，以裁判員判決為終決。

(二)球員資格之抗議必須在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三)合法之申訴，應於該場比賽結束 30 分鐘內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2,000 元，由審判委員會裁決，若申訴成立時，退回保證金，否則作為大會比賽經費，其申訴結果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三、本章程經公所核定後實施、修正亦同。

臺東縣關山鎮辦理 115 年第一屆樂關盃縱谷桌球邀請賽報名表(團體賽)					
隊 名					
領 隊		姓名：		連絡電話：	
教 練		姓名：		連絡電話：	
球 隊 聯 絡 地 址		臺東縣 鄉(鎮) 村 鄰 路 號			
隊員	性別	姓名	隊員	性別	姓名
1			6		
2			7		
3			8		
4			9		
5			10		

一、注意事項：

1. 葷食_____人，素食_____人。
2. 領隊、教練為專任，如需下場比賽應列入隊員名冊中。
3. 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9 月 19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止。
4. 領隊會議及抽籤：114 年 9 月 26 日(星期五)下午 17:00 於關山桌球館進行分組抽籤，未出席者由承辦單位代抽籤，抽籤結果各隊不得異議。
5. 比賽日期：114 年 10 月 11 日(星期六)。
6. 請將報名表送至關山鎮中華路 60 號(關山肉圓)。
7. 聯絡人：何明昌 0933-300426、陳仲琳 0988-055263
8. 大會僅辦理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各參賽單位斟酌為參賽選手辦理意外(旅平)險。

二、比賽規則：

1. 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113 年 1 月 1 日修訂公布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2. 比賽用球：採用 Nittaku 三星白球。

臺東縣關山鎮辦理 115 年第一屆樂關盃縱谷桌球邀請賽報名表(個人賽)

雙打報名表

混 合 雙 打 組	第一組	第二組
男 子 雙 打 組	第一組	第二組